

國立中興大學 112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議紀錄 (僑生及港澳生入學招生第一次會議)

開會時間：111 年 5 月 31 日 (星期二) 14:00

開會地點：本校圖書館 6 樓會議廳

主席：薛主任委員富盛(梁副主任委員振儒代)

出席人員：各招生委員 (如簽到單)

紀錄：李靜觀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本校 111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錄取情形如下：

(一)學士班：招生名額 178 名 (「單獨招生」27 名、「個人申請」70 名、「聯合分發」81 名)，錄取人數 51 名 (「單獨招生」4 名、「個人申請」29 名、「聯合分發」第 1 及 2 梯次共 18 名)，招生名額使用率 29%。(備註：「聯合分發」共分 5 個梯次放榜，目前放榜至第 2 梯次)。

(二)碩士班：「個人申請」招生名額 143 名，錄取人數 22 名，招生名額使用率 15%。

(三)博士班：「個人申請」招生名額 16 名，錄取人數 1 名，招生名額使用率 6%。

二、教育部規定大學僑港澳生招生名額總量，以各班別「核定總量」的 10%為原則，但招生名額使用率良好學校可以專案申請增額，招生情況越好的學校招生名額越多。近年因僑港澳生來臺就學人數有減少趨勢，各大學校院提供給海外聯招會辦理招生的名額，僅少部分學校學士班招生名額使用率超過 80%。統計本校 108-110 學年度平均招生名額使用率學士班 57%、碩士班 23%、博士班 2.67%，各系所 (學程) 僑生及港澳生入學招生統計，請參考附件 1 (第 3 頁)。

三、為提升本校僑港澳生招生名額使用率，及平衡熱門與非熱門學系的名額，112 學年度各系所招生名額，由招生組依前 3 年系所僑港澳生平均招生名額使用率進行預配名額，並請系所依預配名額調整招生名額。本學年度部分學系調減學士班「聯合分發」名額，教育部規定各學系提供給「聯合分發」名額，不得低於前一學年度該入學管道的錄取人數 (不含「個人申請」流用名額)。

四、因應本校僑港澳生博士班招生名額總量不足分配給各系所辦理招生，以及配合學校招收境外生政策，本校 112 學年度「單獨招生」新增辦理碩士班及博士班招生，學、碩士班名額由系所於預配名額中調配招生，博士班由總量名額保留 7 名辦理，感謝系所配合調整名額並訂定簡章分則。

五、配合教育部僑生及港澳生招生名額採學制總量及系所 (學程) 名額二階段分別填報，本校 112 學年度各學制招生名額、系所分則及簡章調查作業，系所已於 5 月 24 日完成調查表。本次會議主要審核各系所 (學程) 招生名額 (草案) 及系所分則，並審訂單獨招生簡章 (草案)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請審核本校 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入學招生名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 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入學招生系所(學程)招生名額(草案)如附件 2 (第 9 頁)，名額總量合計學士班 177 名、碩士班 140 名、博士班 16 名。
- 二、請確認學、碩、博士班各入學管道招生名額、系所分則(包含「個人申請」審查項目及系所簡介等海外聯招會簡章系統所需項目)。
- 三、本案經確認通過後，由招生組填報本校招生名額總量、各系所招生名額及系所分則。

決議：本校 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入學招生系所(學程)招生名額如附件 2，名額總量合計學士班 190 名、碩士班 154 名、博士班 16 名。

案由二：請審訂本校 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簡章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項入學管道學歷資格規定：
 - (一)學士班：由本校海外策略聯盟高中職學校或香港中學組別 1A~2B 學校推薦在校高中應屆畢業生報名，推薦學生在校學業總成績年級排名(或類組排名)須達前百分之 40。
 - (二)碩士班：取得學士學位(含應屆畢業生)者。
 - (三)博士班：取得碩士學位(含應屆畢業生)者。
- 二、申請生應繳交審查資料包含基本資料、學歷證明資料、系所指定審查項目。
- 三、招生簡章僅提供本項考試招生名額總量。
- 四、請審訂招生簡章(附件 5)：
 - (一)招生重要日程表及工作日程表(草案)如附件 3(第 12 頁)。
 - (二)招生簡章第一至第十二項內容。
 - (三)簡章其他附錄及附表。
- 五、本校行事曆請參考附件 4(第 13 頁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招生工作日程表如附件 3，招生簡章詳附件 5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。